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号: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802675227107M

名称 广东冠星陶瓷企业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清远市清城区源潭镇积余村委清佛一级公路大塘村
法定代表人 沙进强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亿元
成立日期 2008年06月05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陶瓷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8年5月16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gdgs.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广东格仕陶家居有限公司与广东冠星陶瓷企业有限公司关系证明：

说明函

以下公司属于广东冠星陶瓷企业有限公司的下属公司：

广东格仕陶家居有限公司（盖章）



注：广东格仕陶家居有限公司是广东冠星陶瓷企业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是同样的生产设备及生产线生产出来的同等质量的产品。

特此说明！

广东冠星陶瓷企业有限公司（盖章）



2.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1、名称及概况：

- (1)制造厂家名称：广东冠星陶瓷企业有限公司
- (2)地址及邮编：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 354 省道--冠星陶瓷厂/511500
- (3)成立和注册日期：2008 年 06 年 05 日/2018 年 05 年 16 日
- (4)主管部门：清远市禅城区
- (5)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 (6)法人代表：沙进强
- (7)职员人数：700

一般工人：300 技术人员：50

(8)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1)固定资产：

原值：168337 万元 净值：124975 万元

(2)流动资金：19181 万元

(3)长期负债：70910 万元

(4)短期负债：6340 万元

(5)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66123 万元 银行贷款：5323 万元

(6)资金类型：

生产资金：8230 万元 非生产资金：115 万元

2、(1)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广东冠星陶瓷企业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 354 省道--冠星陶瓷厂

生产的项目：瓷砖

年生产能力：20 亿元

职工人数：700 人

(2)本制造厂不生产，而须从其他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家名称和地址

主要零部件名称_____

3、制造厂家生产此投标货物的历史（年数）：30 年

4、近三年该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3. 投标保函：



投标保函

编号：757DB25051300011

致：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广东格仕陶家居有限公司（下称“投标人”）根据贵方于/年/月/日发出的编号为/的招标文件/标书拟向贵方投标承接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批瓷砖采购（批量招标）项目。根据招标文件/标书，投标人需向贵方提交投标保函。

根据保函申请人广东格仕陶家居有限公司的申请，我行（下称“保证人”）在此向贵方（下称“受益人”）开立不可撤销，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币种）伍拾万元整（大写）的投标保函（下称“本保函”）。

一、本保函为独立保函，见索即付。保证人承诺，在本保函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提交的索赔文件且符合本保函约定的，保证人将在收到索赔文件次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在担保金额内向受益人付款。索赔文件约定如下：

1.经受益人有权签字人签字、加盖受益人公章的书面索赔声明正本，索赔声明须注明本保函编号并申明如下事实：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或
- (2) 投标人中标后未与受益人签约；或
- (3) 投标人中标后未按招标文件或中标通知书的规定提交履约保函。

2.本保函正本原件。

3.为确保索赔文件的真实性，索赔文件须经受益人开户行确认签字、盖章真实、有效并经其提交保证人，寄送地址为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灯湖东路12号招商银行大厦8楼交易银行部。

二、受益人将主合同项下债权转让第三人时需经保证人书面同意，否则保证人在本保函项下的担保责任自动解除。

三、未经保证人书面同意，本保函不得转让、质押。

四、本保函一经开立即生效，于2025年10月12日保证人对公营业时间结束时失效（若该日为非银行营业时间，则以该日之前的最后一个银行营业日为准）。本保函失效后，受益人应立即将本保函正本原件退回保证人，但无论是否退回，本保函自失效日起均视为自动失效，保证人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和义务自动解除。

五、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在本保函履行期间，如发生争议，各当事人首先应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应向保证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保证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银行签章)

有权签字人：

开具日期：2025年05月13日

